

憲示第五百七十三號

輔政使司師

曉諭事照得現奉

督憲議准按一千九百零一年海坦海底則例第三款擬將香港屬新界大嶼山大澳之海坦海底并海地批租以十八年為期由賣之日起一切章程尺寸刻在附冊錄內如欲知界限者可往香港新界田土廳察視則圖照新界鹽田常用格式立批並在該批內另訂明該海地段只准作為鹽田用合亟出示曉諭為此特示

一千九百零六年

六月

二十九日示

茲將該地段開列于左

第一號大嶼山約地段第三百一十三號第二百零六段計闊三十七英畝零一英畝百份之三十九 初三年每年每英畝地稅銀一圓其後十五年每年每英畝地稅銀當眾出投以十五圓為底

輔政使司師

為

曉諭事照得現奉

督憲札開凡爾等以為將海坦海底批出乃屬不公之事如有欲與之辯駁者可赴 輔政司署遞稟定於西歷本年八月三十日截止由本

部堂會同 定例局議訂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為此特示

一千九百零六年

六月

二十九日示

憲示第五百零三號

輔政使司師

曉諭事照得現奉

督憲札開一千九百零一年海坦海底則例第三段經本部堂議准將香港屬新界坑口村附近之海坦海底并海地批租以七十五年為期由一千八百九十八年七月初一日起期滿可續批至

大清國大皇帝將該地畫歸

大英國大皇帝管業期限九十九年前三日止即於原限加多二十四年其

一切章程尺寸刻在附冊錄內如欲知界限者可往 田土衙門察視則圖照常立批惟額外立合同一紙訂明該海地段均要填築并建造屋宇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為此特示

一千九百零六年

六月

初八日示

該地五段其形勢開列於左

第一號丈量約份第二二十四約地段第二百三十二號東北一百